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顾瑜女士的通知，获悉顾瑜女士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补充质押，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顾瑜	是	1,777,000	2018-10-18	2019-12-3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分行	7.20%	补充质押

截至公告披露日，顾瑜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24,688,42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71%；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质押 23,477,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29%。

二、备查文件

-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20日